

蒙特利尔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公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特此披露：

**表格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目的：披露商业银行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内容：资本充足率、杠杆率以及流动性风险等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商业银行应按要求披露报告期末（T）以及前四期（T-1 到 T-4）的各项指标值。

频率：季度

披露报告期末（T）：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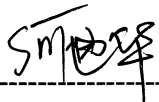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b>可用资本 (数额)</b>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93,044.57	196,413.79	248,104.82	257,133.97	259,181.03
2	一级资本净额	193,044.57	196,413.79	248,104.82	257,133.97	259,181.03
3	资本净额	193,344.67	196,948.21	248,746.89	258,142.32	260,126.60
<b>风险加权资产 (数额)</b>						
4	风险加权资产	159,720.89	192,447.88	239,634.91	292,745.28	358,227.38
<b>资本充足率</b>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0.86%	102.06%	103.53%	87.84%	72.35%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0.86%	102.06%	103.53%	87.84%	72.35%
7	资本充足率 (%)	121.05%	102.34%	103.80%	88.18%	72.61%
<b>其他各级资本要求</b>						
8	储备资本要求 (%)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	113.05%	94.34%	95.80%	80.18%	64.61%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b>杠杆率</b>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74,141.36	293,588.44	346,751.04	464,606.95	625,245.22
14	杠杆率 (%)	70.42%	66.90%	71.55%	55.34%	41.45%
14a	杠杆率 a (%)	70.42%	66.90%	71.55%	55.34%	41.45%
<b>流动性覆盖率</b>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	现金净流出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	流动性覆盖率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流动性比例</b>						
21	流动性比例 (%)	321.62%	246.61%	643.24%	284.00%	199.53%

注 1：根据金规 [2023]9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事项的通知，对第二档商业银行中的非上市银行，设置 5 年的信息披露过渡期。过渡期内应至少披露《附件 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第七部分“非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披露概览”全套表格中的 2 张，包括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KM1) 表格和资本构成 (CC1) 表格。其中，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KM1) 表格按季度披露，资本构成 (CC1) 表格按半年度披露。

注 2：本期披露报告数据基于本行上报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资本充足-新规监管报表口径。2025 年末数据基于本行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此外，本行为非上市公司，无季度和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因此上述涉及季度与半年度的数据均为基于上报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报表口径。

注 3：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18 年第 3 号文《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规定，资产规模小于 2000 亿元的商业银行适用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流动性比例和流动性匹配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适用于资产规模在 2000 亿元（含）以上的商业银行，因此不适用于本行。



何迪华  
首席财务官

##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以下为本行 2026 年 3 月 31 日基于 G33\_I 报表填报要求测算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数据（人民币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经济价值	经济价值
	减少 / (增加)	减少 / (增加)
	人民币业务	美元业务
经济价值变动		
平行上移	-353	501
平行下移	184	-506
变陡峭	184	-384
变平缓	-297	500
短期利率上升	-398	670
短期利率下降	184	-677
最大经济价值变动	184	670
净利息收入变动		
利率平行上移净利息收入变化	134	3,382
存款不变、其他科目利率平行下移净利息收入变化	-380	-4,272